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YIZHENG CHEMICAL FIBR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海外監管公告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做出。

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會議”）於2014年4月18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通知，4月29日以書面議案方式召開。會議應出席董事11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1位。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有關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與會董事經過認真審議和表決，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通過本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該項議案同意票11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正文》同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披露。

本公司監事會對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進行了審核，並發表以下審核意見：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報告編制和審議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公司內部管理的各項規定，內容和格式符合中國證監會和

境內外監管機構的各項規定，真實地反映了本公司本季度的經營管理和財務狀況。未發現參與季度報告編制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爲。

二、通過關於提名李建平先生爲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決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11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對提名李建平先生爲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發表了如下獨立意見：同意。

此議案將提呈本公司2013年股東年會審議。李建平先生的簡歷詳見本公司2013年股東年會通知。

三、通過關於批准李建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戰略投資委員會委員的決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11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如本公司2013年股東年會選舉李建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李建平先生將自2013年股東年會選舉其爲本公司董事之日起擔任董事會戰略投資委員會委員。

四、通過關於召開2013年股東年會的決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11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關於召開本公司2013年股東年會的具體事項，請見本公司同日發佈的2013年股東年會通知。《公司2013年股東年會通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披露。

五、通過關於聘任沈澤宏先生爲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的決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11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沈澤宏先生簡歷如下：

沈澤宏先生，現年35歲，現任本公司董事會助理秘書，高級經濟師。2003年加入本公司，一直在董事會秘書室從事信息披露、股權管理、投資者關係等工作。2013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會助理秘書。2003年畢業于西安建築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專業，並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

承董事會命
吳朝陽
董事會秘書
2014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盧立勇、孫志鴻、沈希軍、龍幸平、張鴻、官
調生、孫玉國，史振華*、喬旭*、楊雄勝*、陳方正*

*獨立董事